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dvanced Car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0)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37,512,539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2港仙之末期股息	137,512,539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3.	(1) 重選崔錦鈴女士連任董事	137,512,539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3.	(2) 重選陳景文先生連任董事	137,512,539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3) 重選羅家駿先生，SBS, JP連任董事	137,512,539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4) 授權董事會釐定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之酬金	137,512,539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4.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37,512,539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5.	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五項之普通決議案(給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137,512,539 (100%)	0 (0%)
該普通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6.	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六項之普通決議案(給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137,512,539 (100%)	0 (0%)
該普通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7.	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七項之普通決議案(擴大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137,512,539 (100%)	0 (0%)
該普通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284,057,682股。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284,057,682股。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考列載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的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http://www.acs.com.hk>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指定網址<http://www.hkgem.com>瀏覽或下載通函。

承董事會命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
黃耀柱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黃耀柱先生、陳景文先生及崔錦鈴女士；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文煥先生、王益民先生及羅家駿先生，SBS, JP。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創業板之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查閱。